

教育部115年推動教育AI及數位學習績優徵選計畫

臺中市初選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115年4月24日臺教資(三)字第1152701268號函。
- 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115年中小學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為激勵積極推動數位學習績優之學校團隊、人員並鼓勵教師使用生成式AI、數位學習平臺或新科技等實施數位教學分享其推動成果，辦理旨揭計畫。
- 二、為促進教師使用數位學習平臺或生成式AI教學與學習模式，獎勵「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及「數位教學特色發展」教學模式之優良教師(團隊)，選拔優良教學應用教案與影音資料，並分享推動成果。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中市立大甲國民中學

肆、辦理期程：即日起至115年7月31日(五)。

伍、實施方式：

- 一、績優中小學學校、績優中小學人員及績優領航教師：須經由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初選後再行薦送教育部報名，初選將以書面方式進行評選，並參考各校過往相關補助計畫配合辦理情況。
- 二、考量整體審查公平性，申請資料以學校上傳版本為準，初選作業期程及繳件方式請詳閱附件，逾期不候；優良教案報名方式則請按照教育部規定辦理。

三、初選作業期程與繳件方式：

期程	事項
即日起 至 115年6月18日(四) 下午5時止	初選報名受理 1. 績優學校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9x7n4LH7GrmXaq25A ，請填寫計畫附件1-2、附件3、附件4。 2. 績優人員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U6xRQwxDP9mQLX3d9 ，請填寫計畫附件1-3、附件3、附件4。 3. 領航教師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ZjZjroEG5Z1kyRzKA ，請填寫計畫附件1-4、附件3、附件4。
115年6月22日(一) 至 115年6月26日(五)	委員評選
115年6月29日(一) 至 115年7月3日(五)	公告初選結果
115年7月13日(一)	辦理指導工作坊
115年7月14日(二) 至 114年7月19日(日)	7月19日(日)下午5時前完成精進修改
115年7月20日(一) 至 115年7月31日(五)	彙整並薦送教育部報名

四、評選：遴請專家學者辦理評選後，評定前三名及佳作若干名(評審決議若內容尚待精進可從缺)，依據教育部推動數位學習績優徵選辦理薦送參加教育部甄選。

五、輔導計畫：於評選後，由臺中市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邀集專家學者，訂於7月13日(一)辦理工作坊精進指導，期使能幫助本市奪得教育部佳績。

六、獎勵措施：前三名及佳作將於臺中市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相關成果發表會頒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獎狀。

陸、聯絡方式：

一、04-23952340#123 林書卉小姐(bt27250039@st.tc.edu.tw)

二、04-23952340#123 王思捷小姐(a9512311@st.tc.edu.tw)

柒、經費：本案經費由本市推動數位學習精進計畫項下支出。

捌、本計畫經陳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